

绍兴市上虞区职业教育中心·绍兴文理学院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专业中职与本科一体化培养 2024 年招生简章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2024 年浙江省继续实施中职与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工作。绍兴市上虞区职业教育中心与绍兴文理学院合作开展中本一本化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专业应用型技术人才的培养工作。

一、学校概况

（一）中职学校

绍兴市上虞区职业教育中心创办于 2002 年，位于绍兴市上虞城区美丽的曹娥江畔，交通便捷，距绍兴东站（高铁站）2 公里，是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省首批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中职名校、现代化学校和省中职教育“双高”建设单位。

学校现占地面积 200 余亩，建筑面积 9.3 万平方米，在校学生 3500 余名，教职工 250 余人。开设机电技术应用、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电子商务等 15 个专业，其中省级示范专业 4 个、省骨干专业 1 个、省特色专业 1 个、省优势特色专业 1 个。建有工业机器人实训工场、数控工场、机械加工中心、PLC 实验室、电子电工实训中心、信息技术实训室、零件测绘等现代化专业实训工场 100 多个，是一所办学理念先进、专业特色鲜明、师资力量雄厚、教育管理严谨、教育装备现代化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学校推行“生”文化办学理念，以师生共同发展为核心，以促进学生成长而践行的“生存、生活、生命”“三生教育”和助力教师成就而推行的“职业、事业、志业”“三业规划”为两翼，以生为本，以师为源，积极打造师生“共识、共治、共生”的生命共同体。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专业隶属学校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该专业群为上虞职业教育骨干建设专业，系省示范专业、省骨干专业，办学历史悠久，专业规模大，校内建有省级创新实验室。现有教师团队 40 人，高级职称 18 人，高级技师 22 人，技师 15 人，工程师 3 人，职业技能考评员 15 人，全国技术能手 2 名，省技术能手、省工匠、省青年工匠 10 名，双师型教师占 93%。专业实训基地为中央财政支持实训基地，省先进制造业实训基地、省开放实训中心，已为上虞区先进制造业职工培养的摇篮和技能提升的培训基地。

（二）本科院校

绍兴文理学院是教育部批准的普通全日制综合性高等学校，坐落于历史文化名城绍兴。学校的办学历史起源于 1909 年创办的山会初级师范学堂，鲁迅先生曾出任山会初级师范学堂监督（校长）。1996 年绍兴师范专科学校与绍兴高等专科学校等合并组建绍兴文理学院，2005 年以良好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13 年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22 年 12 月被浙江省学位委员会批准为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本部（河东、河西、南山）、兰亭、上虞等校区，占地面积 2200 余亩，设有 15 个二级学院，另有独立学院（元培学院）和直属附属医院。现有教职工 1900 余人，其中专任教师 1100 余人，有国家级人才 21 人、省部级以上人才 38 人，博士学位教师占比超过 57%。全日制在校学生 1.7 万余人。

学校聚焦聚力内涵提升，夯实办学重要基石，现有硕士学位点 17 个，本科专业 59 个，工程学、化学、环境科学/生态学、计算机科学 4 个学科进入 ESI 国际学科排名全球前 1%，拥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4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 3 个，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2 项。

学校聚智聚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围绕传统文化传承创新、绍兴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万亩千亿”新兴产业发展，依托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书法）、中外人文交流基地，擦亮兰亭书法“金名片”，在10个国家设立11家“兰亭书法学堂”，加快浙江省越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中心、微机电系统省工程研究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岩石力学与地质灾害实验中心、脂溶性维生素省工程研究中心、纺织创意与设计产业学院、新结构经济长三角研究中心等一批直接面向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高水平应用技术研究中心、人文社科基地、产业学院和新型智库建设，开展“鲁迅与大师对话”系列活动，深度参与宋韵文化研究、王阳明研究，为开拓越学、弘扬文化、产业跃升、区域发展贡献力量。

当前，学校以一流学科建设为龙头，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实施人才强校首位战略，全面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推进高质量内涵建设，努力朝着国内一流的城市综合性大学目标迈进。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一）招生专业名称及专业代码

中职阶段：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660303）

本科阶段：机器人工程（080803T）

（二）学制

7年，其中中职阶段3年，本科阶段4年。

前三年在绍兴市上虞区职业教育中心完成中职阶段学习，三年后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上线录取后，在绍兴文理学院完成4年本科学习，实现中本贯通，联合培养。

（三）培养模式

由绍兴市上虞区职业教育中心和绍兴文理学院有机整合教学培养计划，整体设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标准，由绍兴文理学院牵头统筹制定文化基础、专业理论和专业技能课程衔接贯通的教学体系、课程体系，共

同实施七年一体化职业教育，全方位构建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框架，实现一体化管理。

（四）培养目标

紧密围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总目标，培养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社会责任感和较强的创新创业精神，能够在机器人工程相关领域从事系统分析、设计、集成、运行、管理等工作的高级应用型工程技术人才。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一）招生计划

中职学校	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专业名称	计划数	杭州	宁波	嘉兴	绍兴	台州
绍兴市上虞区职业教育中心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绍兴文理学院	机器人工程	40	2	2	2	32	2

（二）报考条件

1. 招生对象：符合绍兴、杭州、宁波、嘉兴、台州等地 2024 年各类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

2. 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因不符合体检要求而造成无法正常毕业或无法升学等后果，由学生本人自行负责。

（三）录取办法

通过志愿填报，根据浙江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含体育），由绍兴、杭州、宁波、嘉兴、台州五地的设区市教育局按照省教育厅下达指标统一拟录取。原则上，中职段的录取分数不低于浙江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含体育）总分的 75%，具体录取分数线由各设区市教育局确定。三年后升入绍兴文理学院的学生须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成绩上线，且身体条件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体检标准者方可录取。

四、学籍管理与收费标准

(一) 学籍管理

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入中职学生学籍管理。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高校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二) 收费标准

中职阶段免学费，本科阶段学费按照绍兴文理学院规定收取。

五、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兰芎路 187 号

微信公众号：syqzyjyzx

咨询热线：0575-82182619（周老师）、0575-82191301（朱老师）